

附件 6

武江区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评价类型： 项目实施过程评价

项目完成结果评价

项目名称：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项目单位： 韶关市武江区医疗保障局

填报人姓名：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 年 4 月 15 日

武江区 2025 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及自评结论

（一）项目基本情况实施主要内容、实施程序、项目进展、以及监督情况。

韶关市武江区医疗保障局主要职责是执行医疗保险、生育保险等医疗保障法律法规和制度，组织和实施医疗保障筹资和待遇政策，执行城乡医疗保障待遇标准等。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主要用于财政补助城乡居民参加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和资助困难群众参加居民基本医疗保险。2025 年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遵循预算的项目资金用途，规范资金使用审批程序，严控资金支出标准，完成了各项预定指标。

（二）综述项目自评等级和分数并进行说明。

2025 年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项目自评 99.77 分。我局 2025 年度申请支付本项目资金 1557.88 万元，实际支付 1557.88 万元，完成各项绩效指标。

二、绩效表现

（一）资金使用情况以及产生的效益、影响。

1、分析资金使用情况。

2025 年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向区财政申请支付本项目资金 1557.88 万元，实际支付 1557.88 万元。

2、项目的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经济、政治和社会效益）。

在社会效益方面，群众看病就医可及性明显提高，达到预期社会效益。此项目不涉及经济效益和政治效益。

3、产生的效益，以及对环境、经济、社会的可持续影响。

产生的效益主要为城乡居民医保住院报销比例稳定在 70%以上和资助困难群众全部参加基本医疗保险，促进了社会和谐发展。

（三）存在问题。针对短板指标分析资金使用中存在的问题和绩效目标执行中的偏差。

无。

三、整改措施

无。